京山市2020年教师招聘面试工作方案

根据《省教育厅、省委编办、省人社厅、省财政厅、省发改委关于做好2020年全省义务教育学校教师公开招聘工作的通知》（鄂教人函〔2020〕3号）和《荆门市事业单位2020年统一专项公开招聘高校毕业生公告》精神，结合我市实际，制定本方案。

一、面试原则

1．坚持公开、公正、平等、竞争、择优的原则。

2．坚持尊重知识、尊重人才、德才兼备的原则。

3．坚持工作回避的原则。凡与面试考生有直系、旁系亲属关系或有利害关系的人员不能作为面试考官和工作人员。

二、面试的组织

本次面试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的指导和监督下，由市教育局负责组织实施，市财政局负责解决招考经费，市编办负责用编核准及办理进编手续。

**（一）面试对象及招聘计划**

面试对象为报考京山市2020年教师招聘岗位，且经过笔试及资格审查后取得面试资格的考生。根据湖北省教育厅和荆门市人社局招聘公告，京山市2020年教师招聘计划为125个（其中义务教育教师116个，幼儿教师5个，高中和中职教师4个），参加面试人员为**346**人。

**（二）面试时间和地点**

2020年10月18日，京山小学。

**（三）面试形式与内容**

幼儿教师面试总分值为100分，分说课和教学技能考察

两部分。说课分数为50分，占面试总分值的50%，考察考生的专业素质和课堂教学能力，内容为学前教育内容，时间控制在10分钟之内。教学技能考察分数为50分，占面试总分值的50%，内容为弹琴、唱歌、跳舞、绘画、讲故事，每项时间控制在3分钟以内，其中，绘画和讲故事内容现场抽签确定，绘画与“说课”备课同步进行；弹琴、唱歌（清唱）、跳舞（服装道具及音乐自备，用U盘存放，且U盘不得有其他内容）内容由考生自我确定。

义务教育学校、高中和中职教师面试以说课的方式进行，总分值为100分，考察考生的专业素质和课堂教学能力，体育、音乐、美术考生还须展示专业特长技能（展示的内容和用具自备）。说课内容为所报岗位学段学科内容，说课时间控制在10分钟之内（含专业特长技能展示的时间2分钟左右）。

**（四）考官的确定和题本制作**

按照公开招考规定确定与制作。

**（五）面试考场**

根据考生报考的学科及人数分布情况，设8个面试室：小学体音美面试室1个（50人）、小学数学面试室2个（104人）、小学英语面试室1个（50人）、幼儿面试室1个（11人）、小学语文面试室2个（113人）、综合学科面试室1个（高中学科11人、小学心理健康2人、小学信息技术5人，合计18人），设两个候考室、两个备考室和一个考务办公室。

**（六）面试考场成员组成**

面试实行主考官负责制。每个面试考场由11名工作人员组成，其中主考官1人，考官6人，监督员（兼计时员）1人（负责监督录入分数、记录答题时间及提醒考生答题超

时等工作）；统分员1人（负责从考官手中接收分数单、报分数、录入分数、宣读考生成绩等）；核分员1人（负责核实分数、装订分数单等）；引导员1人（负责引导考生进入和离开考场）。

**（七）面试工作人员组成**

每个候考室安排2人，负责做好考生的报到、接待及后勤服务等工作，审验考生准考证和身份证等有关证件和信息，引导考生进入备考室。每个备考室安排2人，负责控制人员出入，引导考生进入面试室，督促考生离开考场。

考场周围安排若干名工作人员，负责维持考场秩序及警戒，严禁与考试无关人员进入考场。

**（八）面试成绩**

面试成绩实行百分制计分。由考官根据考生说课（幼师：说课和教学技能展示）情况自主打分。面试成绩按照去掉一个最高分和一个最低分后取平均分的方法计分。

**（九）面试程序**

1．考生按规定时间到达考点办公室，在工作人员的引导下，分组、分学科集合清点人数。

2．工作人员组织考生抽签并对考生进行考试培训。

3．候考室工作人员带领考生进入候考室候考，并按规定时间送考生到备考室。

4．备考室工作人员组织考生备考并按规定时间带领考生到面试室考试。

5．备课时间结束，考生进入面试室，从主考官宣布“说课开始”起记时，说课时长不超过10分钟。考生说课结束时要向考官报告“说课完毕”。

6．考生将说课稿交主考官。

7．考官当场打分。统分员从考官1到考官7依次收齐评

分表后，先报考官1的分数，最后报考官7的分数，再依次录入考官的分数，在去掉一个最高分和一个最低分后，计算出该考生的平均分（保留2位小数，小数点的第3位“四舍五入”），与核分员核对无误后当场宣布考生面试成绩，并请考生签名确认后离场。

8．每一学科面试结束后，由考官、统分员、核分员、监督员共同确认考生成绩并分别签名。然后由监督员分别将考生说课稿、评分表、成绩统计表按要求整理后装入相应档案袋，并上交面试工作办公室。

9．面试结束后，根据笔试和面试的总成绩，按报考岗位从高分到低分排列公告，并拟定参加体检、考核人员名单。排序末位成绩出现并列时，取笔试分数高者进入体检、考核。面试入围人选不足1∶3的，面试成绩须达到该面试室实际参加面试考生平均分及以上。对于报考人员不足的岗位，由市教育局会同市人社局进行调剂，以完成招聘计划。

**（十）面试纪律**

1．为保持良好的考场秩序，确保面试工作的顺利进行，凡进入考场的人员都必须自觉遵守考场纪律。

2．进入考场的人员限于巡视员、监察员、主考、副主考、考官、考场工作人员和考生，其他人员一律不得进入考场。

3．凡进入考场的人员必须严格遵守考场的进出时间，不得迟到或早退，面试结束前不得离开考场。

4．凡进入考场的人员，应自觉保持考场安静，不得在考场内谈笑、议论、大声喧哗；不得对考生进行暗示、鼓掌、喝彩或讥笑等；不得在场内随意走动；不得在场内吸烟。

5．进入考场的考官和工作人员，不得与自己熟悉的考生打招呼，不得有任何干扰考生面试的行为。

6．考场工作人员应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，带头遵守考场纪律，不得影响或干扰他人履行岗位职责。

**（十一）面试日程安排**

面试前一天：

14∶30 召开面试工作人员培训会；

15∶30 布置考场；

16∶30 工作人员熟悉各自工作岗位并模拟演练；

17∶00 领导查看考场布置情况；

面试当天：

06∶20 后勤保障组工作人员对考点进行清场，实行考点封闭，指导考生、考官、工作人员进入相应地点。所有人员凭证进入考点。

06∶30 考生和全体工作人员到考点办公室报到。首先，由面试工作人员将考生分组、集合；其次，由考务人员向考生讲解面试要求；再次，由各面试组候考室工作人员组织抽签确定考生考试顺序，并发给考生相应的顺序牌号，最后将考生带到候考室。

召开考官工作会议（由监察组封存所有考官通讯工具）。

07∶00 1号考生在候考室工作人员带领下进入备考室，然后在备考室工作人员安排下，按照抽取的课题内容备课。10分钟后，2号考生同样按照1号考生的模式进行，依此类推。1小时后，备考室工作人员将考生送到面试室。

08∶00 考生上午面试开始。

12∶00 午餐。

12∶30 考生下午面试开始（具体时间视实际情况确

定）。

**（十二）面试考点考场布置**

1．面试考点。面试考点悬挂“京山市2020年教师招聘面试考点”横幅，设置考场示意图，划分警戒区域，面试室、候考室、备考室使用无线信号屏蔽装置。

2．面试考场。面试考场由面试室、候考室、备考室组成。面试室内，设考生席、主考官席、考官席、工作人员席（分别标注监督员、统分员、核分员、引导员）。候考室、备考室选在临近面试室但又不相互干扰的教室。在候考室醒目位置张贴《面试应试者须知》，并设置考生物品存放处。

3．考点要求。全体工作人员在面试期间必须接受全封闭式管理，并严格遵守《面试工作人员守则》。

三、面试的机构

根据面试工作需要，成立京山市2020年教师招聘面试工作领导小组，负责面试工作的组织领导、协调和巡视工作。领导小组下设六个工作组，负责具体的考务工作。

**（一）综合组**

组 长：张永成 孟东霞

副组长：张四海 黎红霞

成 员：张 鹏 徐 玲

工作职责：

1．负责面试的总体组织和协调工作；

2．负责发布面试公告、资格审查、面试成绩和综合成绩公告；

3．负责考务工作人员的确定与联络；

4．负责其他重要事项的处理。

**（二）考务组**

组 长：叶 红

副组长：段友春 黄伦梅

成 员：考官56人、候考室4人、备考室4人、面试室32人、楼层协管员6人。

工作职责：

1．负责考点考场布置；

2．负责制订考务手册，安排考务与组织工作人员、考生和考官培训；

3．负责考生候考室、备考室、面试室封闭管理；

4．负责考场外封闭区管理；

5．负责考场用具及设备保障；

6．负责印制考务有关证件、面试工作手册及有关表册等。

**（三）宣传、会务、材料组**

组 长：雷振兴

成 员：施 雯 祁红红 李 凤

工作职责：

负责宣传报道、考务材料的印制、公告的发布。

**（四）命题组**

组长及成员：待定

工作职责：

1．制作说课课题；

2．制定《面试评分标准》。

**（五）监察组**

组 长：陈静涛

成 员：邓勇兵 王胜男

工作职责：

1．负责对面试工作、命题组工作、抽签确定考官过程

进行全程监督；

2．负责封存面试考官、工作人员的通讯设备；

3．调查处理考生及工作人员违纪问题；

4．协助维持考点秩序。

**（六）后勤保障组**

组 长：张林斌

成 员：罗艾军 陈春想 秦红莲 杨池竹 杜炎炎 杨红莲 王 雷

京山小学工作人员5名、包校警察1名。

工作职责：

1．负责考场内外安全保卫以及考点秩序，划分警戒线，制定警示牌，安排相关人员在警戒线外值守；

2．引导考生有序进入考区，并在指定区域集合；

3．负责考点布置：在校门口悬挂横幅“京山市2020年教师招聘面试考点”，考点分布示意图（候考室、备课室、面试室、考务办公室）；

4．负责考场考生用具及设备保障；

5．负责面试各场地茶水供应；

6．负责安排考试期间有关人员的食宿；

7．负责安排巡视员、考官车辆；

8．负责食品卫生安全；

**(七)卫生防疫组** 组  长：但惠文 成  员：张 玉 潘玲丽 医护人员1名

1.负责协调和督促相关部门对考点卫生、防疫等进行检查和管理；

2. 督促考点根据防疫工作有关要求对考生进行测温、安检等。

3. 负责面试当天医务人员管理，负责配合相关部门进

行面试过程中可能出现的突发疫情处置。

四、面试的规则及责任要求

**（一）主考官职责**

1．主考官负责整个面试的组织工作，为考生营造良好面试环境。

2．在计时员的协助下，主考官统一掌握面试时间，每名考生的面试时间控制在规定时间以内。实际操作测试时间应根据测试要求设置面试时间。

3．主考官可以根据实际需要向考生补充提问或追加提问。

4．主考官要同时遵守 “考官职责”。

**（二）考官职责**

1．坚持公开、公平、竞争、择优原则，严肃、认真、负责地实施面试。

2．担任考官期间一律佩带工作证件，面试期间接受统一封闭管理，不私自外出，不随意离开工作岗位，不与无关人员交谈或进行与面试无关的活动，不携带任何通讯工具进入考点、考场。

3．严格遵守面试纪律和保密规定，不以任何方式向应试者和其他人员泄露面试试题及相关信息。与应试者有回避关系或其他不适宜担任面试考官情况的，应主动提出。

4．按时到达考点、考场，提前做好面试的一切准备工作。

5．正确理解和掌握面试测评标准，严格按照规定的标准和程序实施面试，客观、公正地进行测评。

6．面试期间集中精力，保持良好的状态，认真听取考生说课或考察教学技能，不在考场内随意走动、喧哗，不得影响考场秩序。

7．面试过程中坚持独立思考、独立评分，不以任何方式对其他考官施加影响，不打“人情分” “关系分”。

8．考官的评分要做到前后标准一致，避免前松后紧或前紧后松，避免评极端分，慎评不及格分，确保考察标准统一。

9．考官必须在每张评分表上签字。

**（三）考生须知**

1．应试者必须按照《面试通知单》规定的时间到指定地点报到并按要求参加面试。凡在规定时间没有报到的，视为自动放弃面试资格。

2．应试者须持本人有效身份证、笔试准考证和《面试通知单》，经工作人员审验后方可参加面试。

3．应试者禁止携带通讯工具和与面试有关的物品进入面试考场，已携带的须主动交工作人员保管，否则一经发现，按违反面试纪律处理。

4．应试者在面试期间要遵守纪律，听从指挥，服从管理。进入面试考点后即实行集中封闭管理，不得随意走动、大声喧哗，禁止与外界人员接触。

5．面试中，考生不得透露出姓名、籍贯、就读院校、经历等个人信息，否则视为作弊，取消面试资格。

6．面试结束后应试者按指引离开面试室。

7．应试者违纪，视情节轻重给予警告直至宣布取消面试资格或宣布面试成绩无效。凡在考场内扰乱面试秩序、辱骂考官及工作人员、威胁他人安全者，按照有关规定严肃处理。

**（四）工作人员职责**

1．担任工作人员期间一律佩戴工作证件，做好面试考场管理和服务工作，确保面试工作顺利进行。

2．服从命令，听从指挥，遵守工作时间，认真履行工作职责。

3．严格遵守工作纪律，自觉接受封闭管理。不私自外出，无特殊需要不使用通讯工具。各负其责，不随意出入与本人职责无关的场所，非工作需要不接触面试试题和应试者。

4．严格遵守保密制度和有关规定，不以任何方式向应试者和其他人员透露面试试题及相关信息。

5．加强管理，认真维护考场秩序，及时处理好考场内发生的各种突发事件。

6．认真受理群众和应试者的申诉和举报，并按规定的管理权限进行处理。自觉接受纪检、监察和面试巡视人员的监督。

五、面试应急预案

**1．考生突然生病**

如有考生生病，工作人员应立即通知卫生防疫组处理。如情况紧急，由卫生防疫组拨打120，并安排相关工作人员护送考生到医院诊治。

**2．考官或工作人员突然生病**

如有考官或工作人员突然生病，工作人员应立即通知卫生防疫组处理。如情况紧急，由卫生防疫组拨打120，并安排相关工作人员护送考生到医院诊治。在面试前或面试过程中，考官因生病不能坚持工作，经主考同意，生病考官退场，更换新的考官，面试正常进行。考场内工作人员因病不能坚持工作，经主考同意后换人上岗。

**3．考场突然停电**

如考场突然停电，考官和工作人员要坚守岗位，维持秩序，由考务组和后勤保障组工作人员协调处理，面试正常进行。

**4．考场周边交通堵塞**

如考场正门及周边发生交通堵塞，由后勤保障组协调交警处理。

**5．考生滋事或与考官、工作人员发生争执**

如考生滋事或与考官及工作人员发生争执，考官或工作人员要耐心说服并提出警告。如果警告无效，主考官请其离场并立即报告主考。

六、防疫工作要求

　　1.参加面试的所有考生及工作人员均是落实疫情防控工作的主体，均应承担考试期间的疫情防控主体责任，严格落实疫情防控措施。面试前14天，非必要，不外出。确需外出的，必须做好防护工作，正确佩戴口罩，勤洗手，勤通风。

　　2.在进入考点大门时，如遇参加面试人员“健康码”扫码为黄码或红码且不能提供近7天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的、不戴口罩的、体温连续三次测量≥37.3℃以上的，禁止进入考点，并直接劝离。

　　3.凡来自疫情重点地区(指中、高风险地区或有本土病例发生的地区)旅居史的应试人员如不能提供近7日内的核酸检测阴性报告的，凡体温≥37.3℃的，请不要前往考场，以免承担防疫安全法律责任。对隐瞒接触史和旅居史、病情或拒不执行疫情防控措施，引起不良后果的，将依法追究其法律责任。

七、本方案由京山市教育局和京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负责解释。